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4〕48号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玉斗镇人居环境改善提升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永春县玉斗镇人民政府：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玉斗镇人居环境改善提升项目建议书的函》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玉斗镇人居环境改善提升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具体复函如下：

一、项目名称：玉斗镇人居环境改善提升项目（项目编码：2405-350525-04-01-132593）

二、项目建设地点：永春县玉斗镇

三、项目单位：永春县玉斗镇人民政府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 对全镇农村公路灾重建修复；
- 对玉斗镇 C884 云八线进行硬化；
- 新安装、修复路灯1700盏；

- 4、在村主干道新建安保工程2公里；
- 5、对玉斗河流域进行河道整治、清淤清障、砌筑溪岸；
- 6、对全镇裸房进行整治。

五、项目总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等：项目总投资估算为2100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及自筹。

请根据相关建设标准，按照科学、合理、实用原则，注重投资实效，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并按基建程序批报。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5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5月28日印发
